

《柞水县营盘镇安沟片区 B-03-01、B-06-01、C-01-01、C-02-02、C-02-03、C-05-1 及 C-08-01 地块局部及周边区域规划调整优化论证报告》评审会意见

2024年2月2日，柞水县人民政府组织召开了《柞水县营盘镇安沟片区 B-03-01、B-06-01、C-01-01、C-02-02、C-02-03、C-05-1 及 C-08-01 地块局部及周边区域规划调整优化论证报告》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邀请的专家，柞水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中共柞水县委办、县人大大办、县政府办、县政协办、县自然资源局、农业农村局、文旅局、交通局、经贸局、发改局、财政局、水利局、应急局、林业局、城管局、环保局、乡村振兴局、住建局、供电公司等部门单位负责人，建设单位陕西云山湖开发置业有限公司项目管理人员和报告编制单位中科瑞城设计有限公司项目组的技术人员，计 35 人。组成了评审专家组（名单附后），专家踏勘了现场、听取了规划编制单位的论证报告汇报，经认真审议、听取了报告编制单位的论证报告汇报，经认真审议专家组提出了优化论证报告的意见。

按照专家组 2024 年 2 月 2 日的意见和项目的具体条件进行了论证报告调整优化，论证报告结合柞水县和营盘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宗地控规、宗地内道路的变化等条件，提出了对营盘镇安沟片区 B-03-01、B-06-01、C-01-01、C-02-02、C-02-03、C-05-1 及 C-08-01 地块局部及周边区域进行规划调整优化，结论具有合理性，同意优化后的论证报告。同时提出以下具体意见：

1、进一步与柞水县、营盘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协调，落实宗地边界线与城镇规划开发边界的一致性。

2、深化住宅用地调整为旅馆用地的必要性、可行性、合理性。明晰宗地块与控规地块规划指标的协调性。

3、核实宗地块的规划控制指标。

与会人员提出的其他意见，请在论证报告修改完善时一并考虑。

评审专家组：